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  
號惠中樓8樓

承辦人：劉芯蘋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25208

傳真：04-22559032

電子信箱：gray123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文化資源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文源字第11000107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，調整「臺中市110年社區營造點徵選實施計畫」期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前於110年5月18日中市文源字第1100009281號函通知延後收件截止日期。
- 二、「臺中市110年社區營造點徵選實施計畫」期程調整如下：
  - (一)受理提案：至110年7月12日（星期一）17時止（區公所社造中心請於7月15日以前函轉提案資料及初審意見表至本局）。
  - (二)審查會議：110年7月20日至23日（星期二~五）辦理書面審查會議，區公所部分則視疫情等級採現場或視訊簡報。
  - (三)核定公告：110年7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。
  - (四)提報修正計畫：110年8月13日（星期五）17時止。
  - (五)計畫執行：自核定日至110年11月21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  - (六)提送成果報告：110年11月30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- 三、各區公所社造中心於疫情嚴峻期間辦理相關培力課程及訪視輔導，可視社區需求與設備，採網路直播、多人視訊、預錄影影片及線上會議等數位方式辦理，並以彈性方式認定課程時

數。

四、因應防疫規範，110年度取消「深度文化之旅」提案類別，已修習本市輔導平臺辦理之深度文化之旅課程，得採計為必修時數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110年度臺中市社區營造暨博物館地方文化館諮詢推動辦公室（吾鄉工作坊股份有限公司）、110年度臺中市社區營造輔導平臺（愛社享生活文化有限公司）、本局文化資源科

局長陳佳君